

教育部體育署 106 年度學校體育設施興整建輔導團— 學校體育教學運動場地設施研習會實施計畫

- 壹、依據：依「教育部體育署 106 年度學校體育設施興整建輔導團」辦理。
- 貳、目的：配合教育部體育署 106 年度學校體育設施興整建輔導團計畫，為提昇學校行政人員規劃體育設施興整建之專業知能，包含學校體育設施規劃設計、招標流程及輔導原則之注意事項，提供學校未來興整建體育設施之參考依據。
- 參、主辦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肆、承辦單位：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以下簡稱本會)
- 伍、研習時間：每場次報名人數限 100 人
- 一、北區：民國 107 年 05 月 7 日（一）
 - 二、中區：民國 107 年 05 月 11 日（五）
 - 三、南 1 區(嘉義)：民國 107 年 05 月 15 日（二）
 - 四、南 2 區(高雄)：民國 107 年 05 月 17 日（四）
- 陸、研習地點：
- 一、北區：臺北愛蘇活 6 樓 613 教室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0 號)
 - 二、中區：臺中市團委會 407 教室(臺中市北區力行路 262-1 號)(近孔廟)
 - 三、南 1 區：嘉義市勞工育樂中心 B1 大會議室(嘉義市東區彌陀路 101 號)
 - 四、南 2 區：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 S103 教室(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97 號)
- 柒、研習內容：
- 本研習會主要針對學校體育設施相關之規劃設計與注意事項，提供運動場地的資訊及案例說明，以提昇學校行政人員規劃體育設施興整建之專業知能，研習會日程表如附件一。
- 捌、參加對象：
- 一、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業務承辦人（獲補助之縣市代表務必參加）。
 - 二、105 及 106 年度獲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學校體育設施興整建（跑道、風雨球場、室內外球場）之相關人員（總務主任、體育組長等擇一參加即可）。

三、曾申請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學校體育設施興整建但未獲補助之學校代表。

四、有意願且符合申請資格之學校代表。

五、各級學校如對學校體育設施議題有興趣之學校代表。

六、請參照分區表選擇研習會場次，研習會分區表如附件二所示。

玖、報名方式：

一、參與本次研習，一律採線上報名，自即日起可至以下連結報名。額滿為止。

1. <https://goo.gl/bZ6PSh>

2.



二、本次研習以縣市政府代表及獲補助之學校為優先參加對象，如報名人數超過時則以優先報名先後順序遴選之。

三、離島地區如無法參加該區研習會、可跨區報名。

四、聯絡人：

王華禎，電話：02-2886-1261#18

呂婉甄，電話：02-2886-1261#13

拾、附則：

本研習會提供研習資料與午膳，以及免費提供離島學校代表住宿(住宿事宜皆由本會安排)，依報名優先順序，每場次至多補助3人，住宿房型為兩人一房，不另行安排單人房，參加人員差旅相關費用則由原單位報支。

拾壹、注意事項：

一、參加人員另依規定向所屬單位報請公差假，如無法出席請派代理人與會。

二、說明會完畢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

教育部體育署 106 年度學校體育設施興整建輔導團計畫一

學校體育設施研習會日程表

時間	課程
09:00-09:25	報到
09:25-09:30	始業式
09:30-10:20	學校體育教學運動場地設施輔導原則及注意事項
10:30-12:00	學校體育教學運動場地設施規劃設計 -室內外球場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00-14:00	學校體育教學運動場地設施招標流程
14:10-15:40	學校體育教學運動場地設施規劃設計 -跑道及風雨球場
15:40-16:00	經驗交流與閉幕式
16:00	賦歸

各縣市分區表

課程地點	縣市
北區	臺北市
	新北市
	基隆市
	桃園縣
	宜蘭縣
	新竹市
	新竹縣
	花蓮縣
中區	苗栗縣
	台中市
	彰化縣
	南投縣
南1區	雲林縣
	嘉義縣
	嘉義市
	臺南市
南2區	高雄市
	屏東縣
	臺東縣
澎湖縣、連江縣、金門縣可報名任一區。	